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

地點：台元科技園區第三期多功能會議室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3號三期會館2樓)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 74,527,949 股(含以電子投票出席行使表決權股數 1,734,479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17,890,493 股之 63.21%。

出席董事：富鼎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鄧富吉董事長、董事楊吉裕先生、獨立董事劉永生先生(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獨立董事陳秋麟先生(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列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建良會計師、林文欽會計師  
連邦法律事務所 徐念懷律師

主席：鄧富吉 董事長



記錄：吳美賢



宣布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致詞：略。

## 壹、報告事項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

(一)、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8%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

(二)、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提撥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52,616,662 元及 19,077,083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四、一一一年度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 貳、承認事項

### 第一案

案由：一一一年度決算表冊案，敬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經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建良、林文欽會計師查核竣事。

二、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四及附件五。

三、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4,509,949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74,444,962 權	99.91%
反對權數 13,456 權	0.02%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51,531 權	0.07%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 第二案

案由：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899,827,771 元，謹擬具盈餘分派表分派之，請參閱附件六。

三、本公司擬以可供分配盈餘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586,702,465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5 元，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四、本次盈餘分派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倘於配息基準日前，如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需修正者，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依公司法或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五、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4,509,949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74,438,655 權	99.90%
反對權數 19,459 權	0.03%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51,835 權	0.07%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 參、討論事項(一)

### 第一案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配合相關法令之修訂，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檢附「公司章程」修訂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三、敬請 討論。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4,509,949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74,452,171 權	99.92%
反對權數 14,507 權	0.02%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43,271 權	0.06%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 第二案

案由：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配合公司營運需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

二、檢附「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修訂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三、敬請 討論。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4,509,949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74,445,270 權	99.91%
反對權數 20,366 權	0.03%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44,313 權	0.06%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 肆、選舉事項

案由：選舉第十屆董事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第九屆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於一一二年六月十四日屆滿，擬配合本次股東常會辦理董事(含獨立董事)全面改選。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規定，擬選任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採候選人提名制，股東於提名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新任董事任期三年，任期自一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至一一五年五月十七日止，原任董事之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止。

三、本次改選依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為之。

四、經本公司一一二年第二次董事會審查通過「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附件九。

五、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新任董事暨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職稱	戶號或身分證 統一編號	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E10205****	陳泰銘	118,159,029 權
董事	26	富鼎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富吉	78,634,305 權
董事	154734	國創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嘉帥	60,093,222 權
董事	A12120****	黃英士	55,993,368 權
獨立董事	A12063****	盛保熙	72,549,059 權
獨立董事	D12094****	葉乃仁	68,435,059 權
獨立董事	C12013****	陳劍威	64,069,923 權

## 伍、討論事項(二)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為藉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爰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提請股東會許可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兼任其他公司職務，請參閱附件十。

四、敬請 討論。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4,527,949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74,385,654 權	99.81%
反對權數 66,684 權	0.09%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75,611 權	0.1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上午九時二十八分。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本次股東會紀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點；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附件一)

##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感謝各位撥冗參加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回顧 111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39 億 1 仟 1 佰萬元，較去年減少 6.96%，稅後淨利為 8 億 9 仟 7 佰萬元，稅後每股盈餘為 8.83 元。茲將 111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及今年度營業計畫說明如下：

### 一、111 年度營業結果

####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1 年度因新冠肺炎疫情及烏俄戰爭為波濤洶湧的一年，全球經濟飽受波折與震盪，前期台灣因防疫得宜，企業生產如常，經濟仍穩健成長，後期因經濟反轉及通貨膨脹影響，致終端需求疲弱，使得 PC 及消費性成長動能持續疲弱，導致庫存去化不如預期，然而受惠 5G、物聯網、AI 等新興科技應用擴展得宜，本公司突破重圍，使得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度之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營業毛利及稅後淨利分別為 39 億 1 仟 1 佰萬元、13 億 9 仟 8 佰萬元及 9 億元，較 110 年度大幅提升。

111 年度引進國創半導體公司成為本公司 10%大股東共同為車用電子新藍海一起努力，加上第三代半導體 SiC MOSFETs 開發完成，及擁有完整半導體產業聚落優勢，在全球供應鏈之重要性更見提升，進而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獲利大幅增加，每股盈餘達 8.83 元，創下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立以來最佳之營運成果。

####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度並未對外進行財務預測。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3,911,138
	營業毛利	1,398,177
	本期淨利	897,09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99,82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44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34
	稅前淨利占實收資本額(%)	93.52
	純益率(%)	22.94
	每股盈餘(元)	8.83

#### (四)研究發展狀況

中低壓 Power MOSFET 對於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顯示卡及電源供應器二次側同步整流等提供完整應用之解決方案；高壓 Power MOSFET 完成 600V/650V 第三代高壓製程技術平台之產品線進入量產，並完成 12 吋

600V/650V 晶圓之高壓製程技術平台開發用以擴充產能因應市場龐大的需求，並已成功導入電源供應器 ODM 大廠；絕緣閘金氧半導體功率場效電晶體產品(IGBT)完成 1200V 15/30A 之可靠性驗證，可應用於工具機及空調 Inverter 之市場；碳化矽(SiC MOSFET)則完成 600V~1200V 之開發並通過產品可靠性驗證，將持續依據電源供應器、再生能源、電動車及充電樁市場需求開發該系列產品。

## 二、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全系列高、低、中壓 Power MOSFET，協助下游客戶因烏俄戰爭及新冠肺炎後疫情時期所帶來的終端需求疲弱及通貨膨脹的壓力，適時反映原物料上升壓力，及時滿足客戶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研發新產品以優化產品組合，進而拓展營運規模創造企業利潤。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功率半導體 Power MOSFET 研究、開發、生產、測試及銷售，產品廣泛應用於幾乎所有的電器和電子系統，如汽車、消費電子、工業自動化等相關領域，包括個人電腦、切換式電源供應器、風扇/馬達驅動、電池管理系統等，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預計可達年銷售量 10.15 億顆。

### (三)重要產銷政策

由於電子消費終端產品需求疲弱，致全球半導體庫存嚴重，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長期合作之供應商，有效降低成本去化庫存，以穩定市場之供給及需求，維護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服務品質持續提升市場佔有率。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1 年引進國創半導體公司成為本公司 10% 大股東，加上鴻海、國巨兩大集團的資源挹注，不僅提升公司研發能量，在產品設計、製程精進、銷售通路上展開多元合作，建構完整的上、下游半導體產業鏈，協助本公司及子公司加速進入電動車應用領域，並進一步提高電動車關鍵功率產品的國內自製率，為公司成長動能的新助力。

###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運用台灣完整半導體產業聚落優勢，降低新冠肺炎疫情及烏俄戰爭所帶來的生產/銷售/物流之衝擊與挑戰，化危機為轉機，為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之重要課題。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對公司長期以來的支持與鼓勵，在此謹代表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全體股東致上最誠摯的謝忱，並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鄧富吉



總經理

黃林鍾



會計主管

譚梅英



(附件二)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劉永生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發行私募普通股執行報告

項 目	111 年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111 年 6 月 30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股東會日期：111 年 4 月 13 日 發行股數不超過 35,000 仟股額度內，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以民國 111 年 5 月 20 日為私募定價日。本公司以定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以二基準計算價格計算較高者定之。前一日收盤價為 110.50 元，前三日收盤均價為 109.83 元，前五日收盤均價為 109.10 元。以前五個營業日及前三十日收盤均價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之股價分別為 103.10 元及 96.82 元，二基準計算價格計算較高之訂定參考價為 103.10 元。依股東常會決議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之八成為依據。本次私募定價為 82.48 元。 故本次私募價格訂定方式及條件符合法令規定，應屬合理。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與「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 3 條規定選擇以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或業務之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為衡量市場狀況，募集資本之時效性、可行性、發行成本及與公開募集相較，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爰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辦理私募普通股。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1 年 5 月 31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股)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國創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	35,000,000	無	無
實際認購價格	每股新台幣 82.48 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實際認購價格 82.48 元，為參考價格 103.10 元之 80.00%。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每股價格並無低於面額之情形者，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不利影響。				

項 目	111 年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111 年 6 月 30 日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 及計畫執行進度	本次增資計畫項目用於充實營運資金為新台幣 2,606,800,000 元，另用於償還銀行借款總金額為新台幣 280,000,000 元，本次募集資金之計畫項目已 100%執行完畢。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私募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借款，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及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鄧 富 吉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1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富鼎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鼎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富鼎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富鼎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富鼎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營業收入真實性

富鼎集團主要從事功率半導體（Power MOSFET）設計及銷售，考量收入認列先天具有較高之舞弊風險且管理階層可能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因是，本會計師將本年度銷售顯著成長且金額係屬重大之經銷商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執行內部控制測試以了解富鼎集團之銷貨收入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2. 自銷售明細選取樣本，檢視客戶訂單、出貨通知單、出口報單及檢視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是否有異常情形，以確認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 其他事項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富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富鼎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富鼎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富鼎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富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富鼎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富鼎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富鼎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建 良

劉建良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文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1 日

##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84,839	11	\$ 693,779	1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2,596,010	42	44,825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	9,616	-	30,552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十)	705,533	11	981,146	2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及二六)	43,341	1	46,320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4	-	12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872,626	14	599,180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3,003	1	4,45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964,972</u>	<u>80</u>	<u>2,400,264</u>	<u>67</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24,108	-	27,500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140,469	2	89,203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2,000	-	345,121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458,255	8	434,909	1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7,196	-	1,861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2,878	-	2,00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33,199	1	34,04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539,536	9	238,745	7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207,641</u>	<u>20</u>	<u>1,173,388</u>	<u>3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172,613</u>	<u>100</u>	<u>\$ 3,573,65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	-	\$ 270,000	8
2150	應付票據	3,853	-	37,328	1
2170	應付帳款	300,597	5	584,554	1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245,981	4	203,721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22,947	2	116,288	3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四及十三)	3,244	-	687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	-	15,45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0,278	-	8,23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86,900</u>	<u>11</u>	<u>1,236,270</u>	<u>3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	-	128,725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3,391	-	-	-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四及十三)	3,954	-	1,22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345</u>	<u>-</u>	<u>129,954</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694,245</u>	<u>11</u>	<u>1,366,224</u>	<u>38</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九)				
3100	普通股股本	<u>1,173,405</u>	<u>19</u>	<u>813,405</u>	<u>23</u>
3200	資本公積	<u>2,977,555</u>	<u>48</u>	<u>344,555</u>	<u>10</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5,127	2	79,848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722	1	51,96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u>1,314,457</u>	<u>21</u>	<u>941,713</u>	<u>26</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485,306</u>	<u>24</u>	<u>1,073,522</u>	<u>30</u>
3400	其他權益	( <u>156,857</u> )	( <u>2</u> )	( <u>25,722</u> )	( <u>1</u> )
31XX	本公司業主總計	<u>5,479,409</u>	<u>89</u>	<u>2,205,760</u>	<u>62</u>
36XX	非控制權益	( <u>1,041</u> )	<u>-</u>	<u>1,668</u>	<u>-</u>
3XXX	權益總計	<u>5,478,368</u>	<u>89</u>	<u>2,207,428</u>	<u>6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6,172,613</u>	<u>100</u>	<u>\$ 3,573,65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富吉



經理人：黃林鍾



會計主管：譚梅英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	\$ 3,911,138	100	\$ 4,203,63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十）	<u>2,512,961</u>	<u>64</u>	<u>2,953,209</u>	<u>70</u>
5900	營業毛利	<u>1,398,177</u>	<u>36</u>	<u>1,250,430</u>	<u>30</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01,704	3	99,362	2
6200	管理費用	224,751	6	202,68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1,911	4	119,407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u>81</u> )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98,285</u>	<u>13</u>	<u>421,457</u>	<u>10</u>
6900	營業淨利	<u>899,892</u>	<u>23</u>	<u>828,973</u>	<u>2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4,550	1	2,881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及二六）	5,707	-	4,23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	169,361	4	( 34,908)	(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	( <u>2,129</u> )	-	( <u>4,936</u>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97,489</u>	<u>5</u>	( <u>32,729</u> )	( <u>1</u> )
7900	稅前淨利	1,097,381	28	796,244	1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200,284</u>	<u>5</u>	<u>144,764</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897,097</u>	<u>23</u>	<u>651,480</u>	<u>1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360	(\$	52,733)	( 1)	\$	27,208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00		<u>2,702</u>	<u>-</u>	(	<u>986</u>	<u>-</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合計					
	(	<u>50,031</u> )	( <u>1</u> )		<u>26,222</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847,066</u>	<u>22</u>	\$	<u>677,702</u>	<u>1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8620	非控制權益					
8600	\$	<u>899,827</u>	<u>23</u>	\$	<u>652,787</u>	<u>15</u>
	(	<u>2,730</u> )	<u>-</u>	(	<u>1,307</u> )	<u>-</u>
	\$	<u>897,097</u>	<u>23</u>	\$	<u>651,480</u>	<u>1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8720	非控制權益					
8700	\$	<u>849,775</u>	<u>22</u>	\$	<u>679,026</u>	<u>16</u>
	(	<u>2,709</u> )	<u>-</u>	(	<u>1,324</u> )	<u>-</u>
	\$	<u>847,066</u>	<u>22</u>	\$	<u>677,702</u>	<u>16</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9850	稀 釋					
	\$	<u>8.83</u>		\$	<u>8.03</u>	
	\$	<u>8.58</u>		\$	<u>7.8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富吉



經理人：黃林鍾



會計主管：譚梅英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務 之 主 權 益 項 目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合 計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813,405	\$ 333,480	\$ 60,021	\$ 79,758	\$ 362,296	\$ 502,075	(\$ 6,185)	(\$ 45,776)	\$ -	(\$ 51,961)	\$ 1,596,999	\$ 2,992	\$ 1,599,991
	109 年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9,827	-	( 19,827 )	-	-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7,797 )	27,797	-	-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 元	-	-	-	-	( 81,340 )	( 81,340 )	-	-	-	-	( 81,340 )	-	( 81,340 )
C17	應付股利逾期失效轉列資本公積	-	9	-	-	-	-	-	-	-	-	9	-	9
D1	110 年度 淨 利 ( 損 )	-	-	-	-	652,787	652,787	-	-	-	-	652,787	( 1,307 )	651,480
D3	110 年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 969 )	27,208	-	26,239	26,239	( 17 )	26,222
D5	110 年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652,787	652,787	( 969 )	27,208	-	26,239	679,026	( 1,324 )	677,702
N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1,066	-	-	-	-	-	-	-	-	11,066	-	11,066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813,405	344,555	79,848	51,961	941,713	1,073,522	( 7,154 )	( 18,568 )	-	( 25,722 )	2,205,760	1,668	2,207,428
	110 年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65,279	-	( 65,279 )	-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6,239 )	26,239	-	-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6 元	-	-	-	-	( 488,043 )	( 488,043 )	-	-	-	-	( 488,043 )	-	( 488,043 )
D1	111 年度 淨 利 ( 損 )	-	-	-	-	899,827	899,827	-	-	-	-	899,827	( 2,730 )	897,097
D3	111 年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2,681	( 52,733 )	-	( 50,052 )	( 50,052 )	21	( 50,031 )
D5	111 年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899,827	899,827	2,681	( 52,733 )	-	( 50,052 )	849,775	( 2,709 )	847,066
E1	現金增資	350,000	2,536,800	-	-	-	-	-	-	-	-	2,886,800	-	2,886,800
K1	發行員工限制型股票	10,000	82,300	-	-	-	-	-	-	( 92,300 )	( 92,300 )	-	-	-
N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3,900	-	-	-	-	-	-	-	-	13,900	-	13,900
N1	認列員工限制型股票酬勞成本	-	-	-	-	-	-	-	-	11,217	11,217	11,217	-	11,217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173,405	\$ 2,977,555	\$ 145,127	\$ 25,722	\$ 1,314,457	\$ 1,485,306	(\$ 4,473)	(\$ 71,301)	(\$ 81,083)	(\$ 156,857)	\$ 5,479,409	(\$ 1,041)	\$ 5,478,36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富吉



經理人：黃林鍾



會計主管：譚梅英



##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97,381	\$ 796,24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508	20,508
A20200	攤銷費用	3,712	3,35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81)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損失	3,392	-
A20900	財務成本	2,129	4,936
A21200	利息收入	( 24,550)	( 2,881)
A21300	股利收入	( 2,305)	( 66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5,117	11,06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22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4,079	( 77,19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54,097)	28,33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0,936	( 11,942)
A31150	應收帳款	366,263	( 204,52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4,659	( 4,290)
A31200	存 貨	( 277,525)	199,53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48,553)	17,600
A32130	應付票據	( 33,475)	( 1,661)
A32150	應付帳款	( 328,553)	21,70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8,990	92,77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2,042</u>	<u>( 6,198)</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32,069	887,91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870	2,06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759)	( 5,432)
A33500	支付所得稅	<u>( 189,382)</u>	<u>( 40,012)</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52,798</u>	<u>844,534</u>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2,033)	\$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 27,50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54,605)	( 387,867)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3,057	20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278)	( 94,041)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345,858)	100,44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4,552)	( 2,902)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6,220	( 124,62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722)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305	66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606,466)	( 535,61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81,86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270,000)	( 191,86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57,97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44,181)	( 12,64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2,450)	( 61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488,043)	( 81,340)
C04600	現金增資	2,886,8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82,126	( 46,63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2,602	( 13,94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 8,940)	248,33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93,779	445,44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84,839	\$ 693,7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富吉



經理人：黃林鍾



會計主管：譚梅英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營業收入真實性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功率半導體 (Power MOSFET) 設計及銷售，考量收入認列先天具有較高之舞弊風險且管理階層可能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因是，本會計師將本年度銷售顯著成長且金額係屬重大之經銷商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執行內部控制測試以了解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2. 自銷售明細選取樣本，檢視客戶訂單、出貨通知單、出口報單及檢視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是否有異常情形，以確認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 (含審計委員會) 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建 良

劉建良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文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1 日

##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65,501	11	\$	641,545	18
11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2,582,415	42		35,499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		9,616	-		30,552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九)		705,453	11		980,783	2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2,306	-		13,088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二五)		43,155	1		46,150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872,373	14		598,627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五)		70,626	1		20,85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951,445</u>	<u>80</u>		<u>2,367,101</u>	<u>6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93,139	2		71,241	2
15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2,000	-		345,121	1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91,033	1		66,807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458,155	7		434,745	1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7,196	-		1,861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2,878	-		2,00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33,199	1		34,04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539,129	9		238,386	7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226,729</u>	<u>20</u>		<u>1,194,210</u>	<u>3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178,174</u>	<u>100</u>		<u>\$ 3,561,31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	-	\$	270,000	8
2150	應付票據		3,853	-		37,328	1
2170	應付帳款		300,526	5		584,485	1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五)		244,065	4		193,792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22,947	2		116,288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3,244	-		687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	-		15,45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141	-		7,52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83,776</u>	<u>11</u>		<u>1,225,559</u>	<u>3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	-		128,725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3,391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3,954	-		1,229	-
2645	存入保證金		38	-		38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十一)		7,606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4,989</u>	<u>-</u>		<u>129,992</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698,765</u>	<u>11</u>		<u>1,355,551</u>	<u>38</u>
	權益(附註十八)						
3100	普通股股本		1,173,405	19		813,405	23
3200	資本公積		2,977,555	48		344,555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5,127	2		79,848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722	1		51,96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314,457	21		941,713	2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485,306	24		1,073,522	30
3400	其他權益	(	156,857)	(2)	(	25,722)	(1)
3XXX	權益總計		<u>5,479,409</u>	<u>89</u>		<u>2,205,760</u>	<u>6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6,178,174</u>	<u>100</u>		<u>\$ 3,561,31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富吉



經理人：黃林鍾



會計主管：譚梅英



##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五）	\$ 3,908,079	100	\$ 4,192,740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九及二五）	<u>2,512,610</u>	<u>65</u>	<u>2,957,107</u>	<u>71</u>
5900	營業毛利	<u>1,395,469</u>	<u>35</u>	<u>1,235,633</u>	<u>29</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86,500	2	81,411	2
6200	管理費用	217,838	6	194,12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70,346</u>	<u>4</u>	<u>107,988</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74,684</u>	<u>12</u>	<u>383,526</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920,785</u>	<u>23</u>	<u>852,107</u>	<u>2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4,303	1	2,62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及二五）	4,990	-	2,38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174,390	5	( 35,010)	(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	( 2,069)	-	( 4,86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 <u>22,288</u> )	( <u>1</u> )	( <u>19,689</u> )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79,326</u>	<u>5</u>	( <u>54,556</u> )	( <u>1</u> )
7900	稅前淨利	1,100,111	28	797,551	1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200,284</u>	<u>5</u>	<u>144,764</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899,827</u>	<u>23</u>	<u>652,787</u>	<u>1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38,960)	( 1)	\$ 26,400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之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	( 13,773)	-	80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675	-	( 852)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6	-	( 11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合計	( 50,052)	( 1)	26,239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849,775	22	\$ 679,026	16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8.83		\$ 8.03	
9850	稀 釋	\$ 8.58		\$ 7.8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富吉



經理人：黃林鍾



會計主管：譚梅英



##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餘 計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 計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 813,405	\$ 333,480	\$ 60,021	\$ 79,758	\$ 362,296	\$ 502,075	(\$ 6,185)	(\$ 45,776)	\$ -	(\$ 51,961)	\$ 1,596,999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9,827	-	( 19,827)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7,797)	27,797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1元	-	-	-	-	( 81,340)	( 81,340)	-	-	-	-	( 81,340)
C17	應付股利逾期失效轉列資本公積	-	9	-	-	-	-	-	-	-	-	9
D1	110年度淨利	-	-	-	-	652,787	652,787	-	-	-	-	652,787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969)	27,208	-	26,239	26,239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52,787	652,787	( 969)	27,208	-	26,239	679,026
N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1,066	-	-	-	-	-	-	-	-	11,066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813,405	344,555	79,848	51,961	941,713	1,073,522	( 7,154)	( 18,568)	-	( 25,722)	2,205,760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65,279	-	( 65,279)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6,239)	26,239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6元	-	-	-	-	( 488,043)	( 488,043)	-	-	-	-	( 488,043)
D1	111年度淨利	-	-	-	-	899,827	899,827	-	-	-	-	899,827
D3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681	( 52,733)	-	( 50,052)	( 50,052)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99,827	899,827	2,681	( 52,733)	-	( 50,052)	849,775
E1	現金增資	350,000	2,536,800	-	-	-	-	-	-	-	-	2,886,800
K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00	82,300	-	-	-	-	-	-	( 92,300)	( 92,300)	-
N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3,900	-	-	-	-	-	-	-	-	13,900
N1	認列員工限制型股票酬勞成本	-	-	-	-	-	-	-	-	11,217	11,217	11,217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173,405	\$ 2,977,555	\$ 145,127	\$ 25,722	\$ 1,314,457	\$ 1,485,306	(\$ 4,473)	(\$ 71,301)	(\$ 81,083)	(\$ 156,857)	\$ 5,479,4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富吉



經理人：黃林鍾



會計主管：譚梅英



##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100,111	\$ 797,55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441	19,768
A20200	攤銷費用	3,712	3,352
A20900	財務成本	2,069	4,869
A21200	利息收入	( 24,303)	( 2,623)
A21300	股利收入	( 1,483)	( 448)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5,117	11,06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份額	22,288	19,68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22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4,079	( 60,31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52,946)	28,20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0,936	( 11,942)
A3115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76,923	( 214,286)
A3118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4,658	( 4,607)
A31200	存 貨	( 277,825)	161,43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49,769)	6,846
A32130	應付票據	( 33,475)	( 1,661)
A32150	應付帳款	( 328,554)	21,752
A3218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5,814	94,48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1,618</u>	<u>( 6,268)</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71,411	868,09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640	1,90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249)	( 4,799)
A33500	支付所得稅	<u>( 189,390)</u>	<u>( 40,015)</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92,412</u>	<u>825,18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858)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50,446)	( 385,057)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3,057	-
B02200	投資子公司	( 50,000)	( 30,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007)	( 93,844)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345,815)	100,37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4,552)	( 2,90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6,220	( 124,62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722)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483</u>	<u>44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610,640)</u>	<u>( 535,60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81,86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270,000)	( 191,86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57,97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44,181)	( 12,64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3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2,450)	( 61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488,043)	( 81,340)
C04600	現金增資	<u>2,886,80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82,126</u>	<u>( 46,63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60,058</u>	<u>( 13,34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23,956	229,60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41,545</u>	<u>411,94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65,501</u>	<u>\$ 641,54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富吉



經理人：黃林鍾



會計主管：譚梅英



(附件六)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民國一一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414,628,420
加：民國一一一年度稅後淨利	899,827,771
減：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89,982,777)
減：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0,051,618)
本期可分配盈餘	1,174,421,796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5)	586,702,465
期末未分配盈餘(結轉次年度)	587,719,331

董事長：鄧富吉



經理人：黃林鍾



會計主管：譚梅英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備註
<p>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為記名式，由<u>代表公司之董事</u>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股票，亦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p>	<p>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股票，亦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p>	<p>依據公司法第162條規定，酌作文字修訂。</p>
<p>第十三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u>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推選一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u></p>	<p>第十三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u>遇</u>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推選一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p>	<p>公司營運所需，酌作文字修訂。</p>
<p>第十七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u>必要時以同一方式互推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u>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p>	<p>第十七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p>	<p>公司營運所需，酌作文字修訂。</p>
<p>第二十六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六日訂立，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二十一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九月十七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三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八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八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六日</p>	<p>第二十六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六日訂立，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二十一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九月十七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三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八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八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六日</p>	<p>增列修訂日期。</p>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備註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六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六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七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四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九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六日  <u>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八日，經股東會議決後實施；修正時亦同。</u>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六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六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七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四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九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六日 <del>日，經股東會議決後實施；修正時亦同。</del>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修訂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備註
<p>第四條 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p> <p>一、資金貸與總額：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其中： <u>(一)就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u> <u>(二)就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u></p> <p>二、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 <u>(一)就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u> <u>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最近一年度之實際進、銷貨金額之孰高者，且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u> <u>(二)就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u></p> <p><u>三、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對本公司，因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時，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u></p> <p><u>四、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本作業辦法所稱「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p> <p><u>五、前述淨值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數據為準。</u></p>	<p>第四條 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p> <p>一、資金貸與總額： <del>(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del> <del>(二)因董事會認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del> <del>(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前款之限制。</del></p> <p>二、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 <del>(一)就業務往來部份：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對象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申貸資金公司與本公司最近年度業務往來之金額，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del> <del>(二)就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部份： 就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del> <del>(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達百分之二十(含)以上之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del></p> <p><del>三、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本作業辦法所稱「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del></p>	<p>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配合實務運作酌作文字修訂。</p>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備註
<p>第五條 資金貸與期限 每筆資金貸與期限以一年以內為原則，但公司之營業週期長於一年者，以營業週期為準。</p>	<p>第五條 資金貸與期限 <del>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之期限，其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以一年（含）以下為原則。</del> <del>二、對於董事會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其資金貸與期限不得超過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del></p>	<p>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配合實務運作酌作文字修訂。</p>
<p>第七條 決策層級 一、本公司擬將資金貸與他人時，應審慎評估是否符合公司法關於公司資金貸與之限制規定與本作業辦法及金管會準則之規定，提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辦理，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但重大之資金貸與，應依相關規定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報董事會決議。</p> <p>二、本公司與子公司間，或其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應依前項規定提董事會決議，並得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於董事會決議之一定額度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p> <p>三、前項所稱一定額度，除符合第四條第三項之規定者外，本公司或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之授權額度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p>	<p>第七條 決策層級 一、本公司擬將資金貸與他人時，應審慎評估是否符合公司法關於公司資金貸與之限制規定與本作業辦法及金管會準則之規定，提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辦理，董事會依前項規定通過資金貸與案件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但重大之資金貸與，應依相關規定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再提報董事會決議。</p> <p>二、本公司與其母公司或子公司間，或與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應依前項規定提董事會決議，並得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於董事會決議之一定額度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p> <p>三、前項所稱一定額度，除符合第四條第二項之規定者外，本公司或本公司之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之授權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p>	<p>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配合實務運作酌作文字修訂。</p>
<p>第九條 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逾期債權處理程序 一、略。 二、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處理準則規定或餘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審計委員會，並依計劃時程完成改善。 三、略。 四、略。</p>	<p>第九條 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逾期債權處理程序 一、略。 二、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處理準則規定或餘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將相關改善計畫送董事會，並依計劃時程完成改善。 三、略。 四、略。</p>	<p>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配合實務運作酌作文字修訂。</p>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備註
<p>第十條 公告申報程序</p> <p><u>一、本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u></p> <p><u>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公告申報：</u></p> <p><u>(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u></p> <p><u>(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u></p> <p><u>(三)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以上。</u></p> <p><u>三、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三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u></p> <p><u>四、本公司應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u></p>	<p>第十條 公告申報程序</p> <p>本公司應依金管會準則之規定辦理公告申報。</p>	<p>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配合實務運作酌作文字修訂。</p>
<p>第十二條 罰則</p> <p><u>一、本公司之經理人及主辦人員違反本作業辦法時，依照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與員工手冊提報考核，依其情節輕重處罰。</u></p> <p><u>二、本公司之負責人違反第三條第一項規定時，應與借用人連帶負返還責任，如本公司受有損害者，亦應由其負損害賠償責任。</u></p>	<p>第十二條 罰則</p> <p>本公司之經理人及主辦人員違反本作業辦法時，依照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與員工手冊提報考核，依其情節輕重處罰。</p>	<p>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配合實務運作酌作文字修訂。</p>
<p>第十五條 附則</p> <p>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本作業辦法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六日股東常會。</p> <p><u>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股東常會。</u></p>	<p>第十五條 附則</p> <p>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本作業辦法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六日股東常會通過。</p>	<p>增列修訂日期。</p>

(附件九)

##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基準日：112年3月20日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 (單位：股)	所代表之政府 或法人名稱
董事	陳泰銘	國立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系學士	國巨(股)公司總經理	國巨(股)公司董事長 國巨(股)公司策略投資管理委員會委員 國新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奇力新電子(股)公司董事 同欣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國創半導體(股)公司副董事長	0	
董事	鄧富吉	政治大學董事長企業家經營管理研究班	台聯電訊(股)公司董事長	富鼎科技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富鼎先進電子(股)公司策略長 台聯電訊(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Future Technology Consulting (B.V.I.), Inc.法人董事代表 Perfect Prime Limited (SAMOA)法人董事代表 橙毅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暨總經理 無錫橙芯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富鴻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撼訊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新埔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指南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台科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3,084,899	富鼎科技顧問(股)公司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 (單位：股)	所代表之政府 或法人名稱
董事	張嘉帥	國立清華大學物理所 博士	印像科技(股)公司業務處副總經理 華新兆赫(股)公司研發部經理 工研院光電所光學系統組光學元件部經理 同欣電子工業(股)公司市場行銷處副總經理 同欣電子工業(股)公司營運長 勝麗國際(股)公司總經理	同欣電子工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暨總經理 國創半導體(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暨總經理	35,000,000	國創半導體(股)公司
董事	黃英士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學 研究所 私立東海大學會計系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資深處長 安永財務管理諮詢(股)公司資深協理 精誠資訊(股)公司協理 惠普科技(股)公司協理	國創半導體(股)公司監察人 鴻華先進科技(股)公司董事 揚信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鑫蘊林科(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0	
獨立董事	盛保熙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 分校經濟學學士	和安行(股)公司總經理	保瑞藥業(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聯邦化學製藥(股)公司董事長 惠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訊聯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保瑞聯邦(股)公司董事長 益邦製藥(股)公司董事長 保恩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嘉熙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保瑞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保瑞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景德製藥(股)公司董事長	0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 (單位：股)	所代表之政府 或法人名稱
				安成國際藥業(股)公司董事長 保豐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負責人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 負責人		
獨立董事	葉乃仁	淡江大學電子工程系	漢磊科技(股)公司研發副總 美祿科技(股)公司研發副總 普誠科技(股)公司亞洲區總經理 聯華電子(股)公司製造部經理	無	0	
獨立董事	陳劍威	台大-復旦 EMBA 研究所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 EMBA 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	一元素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樺漢科技(股)公司董事 承啟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	撼訊科技(股)公司集團總經理 撼衛生醫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撼與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華譽國際電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其陽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展睿科技(股)公司董事	0	



##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職稱	姓名	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董事	陳泰銘	國巨(股)公司 董事長 國巨(股)公司 策略投資管理委員會委員 國新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奇力新電子(股)公司 董事 同欣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 國創半導體(股)公司 副董事長
董事	富鼎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富吉	富鼎科技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富鼎先進電子(股)公司 策略長 台聯電訊(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 橙毅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長代表人暨總經理 無錫橙芯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 撼訊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新埔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指南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 台科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
董事	國創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嘉帥	同欣電子工業(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暨總經理 國創半導體(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暨總經理
董事	黃英士	國創半導體(股)公司 監察人 鴻華先進科技(股)公司 董事 揚信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鑫蘊林科(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
獨立 董事	盛保熙	保瑞藥業(股)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 聯邦化學製藥(股)公司 董事長 惠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訊聯生物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保瑞聯邦(股)公司 董事長 益邦製藥(股)公司 董事長 保恩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 嘉熙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 保瑞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保瑞生技(股)公司 董事長 景德製藥(股)公司 董事長 安成國際藥業(股)公司 董事長 保豐生技(股)公司 董事長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負責人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 負責人

職稱	姓名	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獨立 董事	陳劍威	撼訊科技(股)公司 集團總經理 撼衛生醫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撼與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華譽國際電子(股)公司 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其陽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展睿科技(股)公司 董事